

从隔离到融合

——流动人口居住状况研究的现状及发展

侯慧丽,朱 静

(1.中国社会科学院 人口与劳动经济研究所,北京 100732;2.复旦大学 社会学系,上海 200433)

摘 要:流动人口进入城市所面临的首要问题就是居住问题。本文试图厘清近年来有关流动人口居住问题的研究脉络,从制度设置、居住区位、以及与城市的融入和城市管理研究视角分别进行了梳理,在此基础上,提出新的研究方向和思路,认为对流动人口的住房研究出现了从与城市隔离到与城市融入的特征,今后的研究中应把住房政策视为一种福利政策来为流动人口提供居住的基本保障。

关键词:流动人口;居住问题;社会福利

中图分类号:C922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7-0672(2010)04-0027-04 收稿日期:2010-02-28

作者简介:侯慧丽,女,新疆人,中国社会科学院所助理研究员,研究方向:人口社会学;朱静,女,浙江杭州人,浙江理工大学法政学院社会工作系讲师,复旦大学社会学系 2007 级博士生,研究方向:社会学理论。

流动人口已经成为中国转型时期所研究的一个重要内容,涉及流动人口的就业、收入、融合、居住、社会保障等方方面面,流动人口进入流入地的第一个面临的问题就是居住,因此流动人口居住研究是非常重要的也是非常有意义的。流动人口在流入地是通过什么方式获得现有居住地?与本地人口在住房获得过程中的机会平等吗?流动人口的居住有何特点?是否会与本地人口产生居住隔离?等等这些问题让我们对流动人口的居住研究产生了很多的问题意识。在流动人口出现的较早时期,形成了流动人口聚居区,比如“浙江村”、“新疆村”等的研究,但是随着流动人口的增加与城市管理的加强,对流动人口的居住问题研究已经远远超出地缘聚居区的范围,深度和广度上都有了进一步的发展。本文对近年来流动人口居住问题研究做一个梳理,并进一步提出今后关于这方面研究需要关注的方向,为政策制定和解决现实问题提供研究基础。

一、流动人口从城市的住房政策改革中获益了吗?

流动人口的住房获得,很大程度上与中国的住房政策改革密切相关。在允许人口流动之前,农村与城市、地区与地区之间,每个人都受户籍制度、粮油制度、就业制度等严格控制。这种再分配体制决

定了流动人口无法在另一个地区长期居住,或获得住房。伴随着体制转轨,市场逐渐取代了计划,住房也由原来的单位分配逐步向市场供应转变。这种国家再分配的福利体系向市场化商品房供应的住房制度转变,意味着外来人口在没有本地户籍的情况下在本地居住的可能性大大加强了。

外来人口选择的一种居住方式是购买商品住房。原先因受本地户口限制无法购买,随着商品房市场自由买卖的放开和成熟,外来人口可以购买商品住房。另一类市场化的居住方式是租赁住房。在房屋出租法令明确出台之前,出租房屋都是通过非正式的网络来进行的。出租的房屋多源于农民的房屋或者是农转非之前在农村分配到的房屋。20世纪80年代后,随着农村流动人口逐渐地进入城市,房屋政策的变化与居民身份之间的关系表现地越来越紧密,房屋政策的变化使得大量流动人口可以留在大城市中(Liang Zai & Zhongdong Ma, 2004)。Liang 和 Ma 利用 2000 年人口普查资料计算出流动人口在 2000 年达到 7900 万,并且都趋向与沿海发达地区,这中间还包括大约 15% 的非农业流动人口,在地区间和地区内能有这么大数量的人口迁移,他们认为是因为中国几十年来的住房政策的变化的结果。

虽然住房政策的改革有助于人口的流动,但许

多学者对此持保留态度,认为就大多数流动人口而言,住房仍难以获得并受到诸多限制(Chan & Zhang, 1999; Wang & Murie, 2000; Solinger, 1999; World Bank, 1997),城市住房的逐步商品化和放开只为流动人口提供了有限的选择(王汉生、吴维平, 2002)。有研究明确指出,流动人口的收入比本地人口收入少,工资只占到本地人工工资的80%,按市场价格换算,他们根本无力购买商品房的(Knight, John, Lina, Song & Huaibin, Jia, 1999)。王汉生、吴维平(2002)在对上海和北京两个大城市的比较研究中也得出相同的结论。他们在统计中发现,租房是流动人口在城市住房获得的主要方式,并且常常以集体宿舍的形式居住。大约25%的流动人口被安排在单位的集体宿舍中。虽然宿舍提供的个人空间非常狭小,却深受雇主和雇员双方的欢迎。对雇主来说,宿舍方便管理;而对雇员而言,减少了房屋的开支(Wang, F. & Zuo, X., 1999)。

这些研究似乎更多地将流动人口限制于农村流动人口,他们不仅没有户口,大部分收入也较低。罗根(2006)的经验研究也支持农村流动人口除了选择市场租房或集体宿舍外,几乎没有可能购买商品房的观点。对于他们无法获得流入地城市相对便宜的福利性质住房的原因,一些学者将其归因为“市民权”的问题(陈映芳, 2005)，“居住权”是其中一个重要的组成部分,包括为流动人口提供公益性住宅、廉价商品房、住房补贴等权益。赵晔琴(2008)则在此基础上,提出目前的制度设置本身使农民工的居住权集体被剥夺,而农民工却一直保持沉默,从而导致了农民工被社会忽视。

二、流动人口与本地人口在居住空间上是隔离还是融合的?

在选择了居住方式后,流动人口的居住现状是否能使他们长期居住呢?作为衡量流动人口融入本地城市的一个重要标准,如果流动人口在居住空间上没有与本地人口有明显的隔离,那么他们的融入程度就强,反之,则弱。王桂新、张得志(2006)就上海的现状显示外来人口居住“生态”与城市本地居民存在显著差异,外来人口具有明显的“临时性”特征,主要集居在“城中村”、“棚户区”以及建筑工地宿舍等“城市角落”的“小集中”分布中,从而形成游离于城市居民社会的“孤岛”。雷敏等(2007)对北京、石家庄、沈阳、无锡和东莞5个城市的问卷调查中发现,绝大部分流动人口选择在城市边缘区集中

居住,这种居住方式形成了居住隔离。如东莞,许多本地居民都搬迁入住于新建的小区,而把那些紧邻市场或没有统一规划的旧房子出租给流动人口,即使没有搬入新区而与流动人口同居一楼的本地居民,在垂直空间上也与流动人口呈隔离状。而对于集中居住宿舍或工棚的流动人口来讲,由于工作场所和生活场所合二为一,他们的社会交往受到更大的限制,基本上没有职业以外的渠道接触市民。罗仁朝、王德(2008)从城市规划角度,选取了四个不同聚居形态的流动人口聚居区显示,流动人口与流入地居民的空间隔离一定程度上加剧了心理隔离的形成。新一代民工与城市居民的社会距离要大于上一代,这源于他们对城市居民对自身的排斥有更强烈的感触和预期,从心理上形成了对城市居民疏远隔膜的整体印象(郭星华、储卉娟, 2004)。张展新(2009)还发现,即便住同一社区,本地人口与外来人口仍存在着居住隔离,村委会社区比居委会社区的居住隔离程度更加严重。

也有学者认为新移民与城市社区的“二元关系”正在发生变化,马西恒、董星(2008)在对上海市Y社区的个案调查中提出,新移民与本地居民已经从相互隔离、排斥和对立转向一种理性、兼容、合作的“新二元关系”。由此,作者提出新移民与城市社会融合经历的三个阶段“二元社区”、“敦睦他者”和“同质认同”。

这两种思路的讨论事实上穿插着两种不同的前提假设:早期对流动人口的研究更趋向城乡二元结构,后来将流动人口研究从城市层面具体到社区层面,即所谓二元社区,将外来人口与城中村具有本地村籍的本地人口进行比较,在融合与隔离讨论中进一步分层研究。李培林2004年就在广州市城中村研究中开始这样的尝试性探讨(李培林, 2004)。基于这种思路的转变,张展新(2009)才在居委会社区中进行外来人口与本地市民的“双二元”模式比较。村委会社区和居委会社区具有两种不同的住房分配体制:居委会中居民的住房在市场化之前完全是福利分配,个人无权建房;村委会社区则是村民在宅基地上可以自行建房,在这种体制下,住在村委会的流动人口的人均面积比住在居委会的流动人口要大,但是居住的条件要差,房屋设施没有居委会齐全。在村委会中与本地人的隔离状况也更严重。

三、“城中村”应不应该被改造?

大部分流动人口没有资格得到城市中的福利性

住房,而且又无力负担昂贵的商品房房价,因此他们只能住在“城中村”内或者城乡接合部便宜且质量很差的出租房内,甚至自己搭建房屋(zhang et al, 2003)。比起本地人口,他们居住条件和质量都更差,他们中间也很少有人能够获得基本城市公共设施使用和服务,“城中村”俨然变成了环境肮脏的棚户区(Wang, F. & Zuo, X., 1999)。那么,应该如何进行城市规划呢?学者们众说不一,在策略上形成了三种观点:

一些学者认为问题的实质在于村集体经济下“寄生型”的村民生存状态和心理动态,以及数倍于村民的“寄居性”外来人口的数量。而外来人口的高密度聚居是形成出租屋市场并引发其他社会问题的根源所在(阎小培等,2004)。由此,他们将焦点锁定在“城中村”社会治安及村民的文化观念、生存状态等问题上,如村民的城乡二元性和社会边缘性(李培林,2002;周大鸣等,2001;李立勋,2001)。“城中村”的产生归结于土地和房屋租金收益的刺激以及“类单位制”的块状管理(李培林,2002)。这种观念认为“城中村”需要采取“景观城市化”的改造措施以及与此相对应的跃进式的“人为城市化”改制,即农民转为居民,村委会转为居委会,原农村管理纳入城市一体化管理。但这种构想的效果似乎并不令人满意,其结果造成了被驱赶走的流动人口到更外围的地方形成新的聚居区,村委会改成的居委会仍保留了村集体经济的性质。

为此,另外一种“声音”认为对“城中村”不应急于改造。因为,对于本地农村来说,他们在城市居住为他们融入城市提供了的空间区位优势,是本地农民融入城市的桥头堡和依托。其次,对于流动人口来说,“城中村”是他们在城市的立身之所。如果强行拆改“城中村”不仅有违社会公正,而且还会带来更多的社会问题。在当前还存在大量流动人口的情况下,城市应允许“城中村”的存在,为他们提供立足之地(王春光,2005)。魏立华、阎小培(2005)也认为城中村的存在将是“合理的”和“长期的”,城市将外来人口排斥在外的住房政策使得外来人口只能在城市住房体系之外寻找便宜的住所,而城中村是低收入住房供给和符合流动人口乡城链式迁移的居住形式。目前中国属于人口大量流动时期,即使打破对农民工及外来人口的制度性障碍,短期内也无法改变其作为低收入阶层的经济地位,也就无法改变其聚居在租金低廉的“城中村”的趋势。

面对城市化的速度和规模而言,在整个城市规划版图中,对“城中村”“无为而治”,似乎也不太妥当。为此,有些学者综合前面两种对立的观点,认为应该在规划市区内进行“城中村”的改造,规划市区以外的近郊区和远郊区则不急于进行改造,这样可以让被改造的城中村中居住的流动人口有立身之地,可以容纳外来人口,不至于因为“城中村”的取消,而造成人口流动的阻碍(张展新,2009)。

四、我们还应该知道什么?

在流动人口居住问题研究的厘清中,不难发现:从城乡二元思路到城市社区分割的转变,从户籍制度限制到市民权与居住权的讨论,从流动人口居住隔离到融合的实践,从对流动人口聚居地“城中村”的治理到管理的转换,都体现了理论和实践上的突破。随着社会发展和流动人口状况的改善,对流动人口居住问题的研究也需要随着探讨的深入,对一些盲点和误区进行重新认识:

1. 流动人口研究对象的扩大。已有的研究基本上都以农村户籍的流动人口为研究对象,以低收入农村流动人口为主,这部分人往往就是“城中村”出租房或集体宿舍的居住者,而且可能在很长一段时间内,流动人口仍以这两种居住方式居住。这类研究实际上把研究对象的视野放在了我们想看到的,其实,还有一些没有注意到或没有充分关注的部分——大量的非农流动人口。Liang 和 Ma 的统计其实已经指出了大量的流动人口中包括了大约 15% 的非农业流动人口(Liang, Zai, & Zhongdong, Ma, 2004)。2006 年北京市 1% 流动人口抽样显示,流动人口中 10.8% 居住在楼房内(翟振武、段成荣、毕秋灵,2007),罗根(2006)的经验研究也同样提及,非农户籍流动人口因为不太可能获得公有租房,而比农村流动人口更有可能购买商品。那么,这个群体占流动人口的比重到底有多大? 相关的研究似乎预先主观假定农村流动人口不会住楼房,所以就只讨论农业流动人口的居住问题。大部分抽样中,往往因为没有一个是流动人口的抽样框,而以流动人口聚居的城中村的出租屋或集体宿舍来取代。这样的结果实际上产生了很大的偏差,只调查了低收入的流动人口,忽略或遗漏了另一部分流动人口,这就需要非农流动人口进行观察,因为他们同样被排斥在城市福利住房体系之外。随着流动人口在城市居住的时间增加,在城中村的出租屋和集体宿舍之外的流动人口将会越来越多。那么流动人口与本地人口

在居住上的隔离可能就是局部的。为此,需要对流动人口进行细致的划分,这样才对居住隔离有一个清晰而准确的描述。

2.流动人口居住分层的研究。无论是再分配体制还是市场体制下,住房都是社会分层的一个重要指标。再分配体制下,住房是一种福利,社会上层有获得好住房的支配权力,而市场体系下,以收入、职业等决定住房的面积和质量(Logen,1987;边燕杰、刘勇利,2005)。中国目前的社会分层既受市场化机制的影响也还受再分配机制的影响(边燕杰、刘勇利,2005)。但很少有学者关注流动人口的住房分层,或者认为没有必要关注,因为他们的住房方式就这么两种。随着流动人口研究对象的扩大,流动人口在流入地也是通过市场机制来获得住房,为此流动人口的住房分层其实也可转化成职业、收入的分层。目前的相关研究更多地把流动人口住房看成是离散的,即购买与否、住楼房与否等住房分层的划分过于粗糙,导致流动人口居住非上层即下层,这也正是对流动人口的居住分层缺乏研究的一个表现。不少实证研究已表明农民进入城市之后,内部同样开始出现分化,包括占有相当生产资本并雇用他人的业主、占有少量资本的自我雇用的个体工商业者和完全依赖打工的受薪者等。学者谢建社就根据政治、经济、社会、生活、价值观、文化和职业等因素,将农民工分成五个阶层(谢建社,2006):准市民身份的农民工、自我雇佣的个体农民工、依靠打工维生的农民工和失业农民工和失地农民工。若以此来看,流动人口的居住分层同样需要细化。更何况,流动人口的人口特征正在发生着结构性变化,家庭化的趋势明显。2006年北京市1%流动人口抽样调查中显示,15岁以上的流动人口中,有配偶者占3/4,夫妻二人同时在京流动比例很高(翟振武、段成荣、毕秋灵,2007)。这种结构性的变化,更需要对流动人口的住房分层进行关注。

3.流动人口住房与社会福利关系的研究。流动人口在流入地被排斥在住房再分配体制之外,只能进入市场获得住房。换言之,流动人口在城市中,只能以市场价格去买房或租房,而城市福利性住房的分配,如廉租房、经济适用房、限价房等带有福利性质的住房,流动人口是无法获得的。实际上,住房与养老、医疗一样是社会保障的一种体现,而当下的社会保障制度显然排斥了流动人口。一些学者把这种排斥归结为户籍制度的原因。其实,户籍制度只是

政府自保自利的一个工具而已,本质上是社会保障体系地区间分割状态的表现。由于中国地区间经济发展的不平衡,造成地区间财政收入水平的差距,也就导致社会保障水平尤其是有政府补贴的社会福利性质的保障更是千差万别。地方政府为了保证本地地区的利益,就必须限制流动人口在本地的福利分配,作为国家合法的户籍制度就成为了有力手段,以此来决定了“居住权”与“市民权”。为此,对流动人口居住问题的研究,不能仅仅停留在住房获得的方式上,而是将这种获得方式背后所涉及的流动人口社会福利问题作为一个重要的研究议题提拉出来进行探讨。✱

参考文献:

- [1]边燕杰,刘勇利.社会分层、住房产权与居住质量——对中国“五普”数据的分析[J].社会学研究,2005(3).
- [2]陈映芳.“农民工”:制度安排与身份认同[J].社会学研究,2005(3).
- [3]郭星华,储卉娟.从乡村到都市:融入与隔离——关于民工与城市居民社会距离的实证研究[J].江海学刊,2004(3).
- [4]渠敬东.“城市里的乡村”研究报告——经济发达地区城市中心区农村城市化进程的对策[J].城市规划,1999(9).
- [5]雷敏,张子珩,杨莉.流动人口的居住状态与社会融合[J].南京人口管理干部学院学报,2007(4).
- [6]李俊夫.广州“城中村”土地利用研究[R].中山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03.
- [7]李立勋.广州市城中村形成及改造机制研究[R].中山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01.
- [8]李培林.巨变:村落的终结——都市里的村庄研究[J].中国社会科学,2002(1).
- [9]李培林.透视“城中村”——我研究“村落终结”的方法[J].思想战线,2004(1).
- [10]罗仁朝,王德.上海市流动人口不同聚居形态及其社会融合差异研究[J].城市规划学刊,2008(6).
- [11]马西恒,董星.敦睦他者:城市新移民的社会融合之路——对上海市Y社区的个案考察[J].学海,2008(2).
- [12]田莉.“都市里的村庄”现象评析——兼论乡村-城市转型期的矛盾和协调发展[J].城市规划汇刊,1998(5).
- [13]王春光.质疑“改造”城中村[J].中国社会导刊,2005(12).
- [14]王桂新,张得志.上海外来人口生存状态与社会融合研究[J].市场与人口分析,2006(5).
- [15]魏立华,阎小培.中国经济发达地区城市非正式移民聚居区——“城中村”的形成与演进[J].管理世界,2005(8).
- [16]谢建社.农民工分层:中国城市化思考[J].广州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6(10).
- [17]阎小培,魏立华,周锐波.快速城市化地区城乡关系协调研究——以广州市“城中村”改造为例[J].城市规划,2004(3).
- [18]翟振武,段成荣,毕秋灵.北京市流动人口最新状况与分析[J].人口研究,2007(2).
- [19]张建明.广州都市村庄形成演变机制分析[R].中山大学博士学位论文,1998.
- [20]张展新.城市社区中的流动人口[M].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9.
- [21]赵群琴.“居住权”与市民待遇:城市改造中的“第四方群体”[J].社会学研究,2008(2).
- [22]周大鸣.外来工与“二元社区”——珠江三角洲的考察[J].中山大学学报(社科版),2000(2).
- [23]周大鸣,高崇.城乡结合部社区的研究——广州南景村10年的变迁[J].社会学研究,2001(4).
- [24]Chan,Kam Wing & Li Zhang. The Hukou System and Rural-Urban Migration in China: Processes and Changes[J]. China Quarterly, 1999 No. 160(December):818-855. (下转 35 页)

结合移民安置区可持续发展现状寻找适宜的评估方法进行修正,并以某一个或几个生态移民安置区为案例进行评估研究。

第三,生态移民安置区是具有比较特殊意义的区域,其在统筹城乡发展、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产业结构调整等方面可能会起到推动作用,同时又是包括生产方式、生活方式等一系列转型过渡阶段,在一定程度上往往会存在着一定的风险,这就需要政府环境保护、移民安置、统筹发展等政策导向方面的权衡。✱

参考文献:

[1]于谨凯,高磊.基于PSR模型的海湾生物资源可持续开发政府诱导研究[J].经济

问题探索,2009(9):11-15.

[2]竺可宁,赵云龙,李向辉,秦向阳.基于压力—状态—响应概念框架的小城镇可持续发展指标体系研究[J].生态经济,2004(12):38-40.

[3]齐振宏,喻宏伟.我国循环经济发展的PSR模型诊断[J].生态经济,2009(3):68-71.

[4]李琳,陈东.贫困地区可持续发展指标体系及其综合评估—以湖南湘西贫困地区为例[J].中国人·资源与环境,2004(3):69-74.

[5]皮海峰,吴正宇.近年来生态移民研究述评[J].三峡大学学报,2008(1):14-17.

[6]李东.中国生态移民研究—一个文献综述[J].西北人口,2009(1):32-35.

[7]马茜桦.可持续发展评价指标体系的设计[J].统计与决策,2006(11):31-33.

[8]刘健.可持续发展指标系统的构建[J].经济经纬,2004(5):117-120.

[9]史俊宏,赵立娟.草原牧区生态移民生产生活可持续发展问题研究—以内蒙古乌拉特中旗收缩转移战略为例[J].经济论坛,2009(21):69-71.

[10]杨云彦.人口、资源与环境经济学[M].北京:中国经济出版社,1999.

Study on Appraisal Procedure and Index System of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of Resettlement Areas of Ecological Immigration Based on the Model of Pressure-State-Response

SHI Jun-hong^{1,2}

(1.School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Zhongnan University of Economics and Law, Wuhan 430074, China; 2.Department of Economics, Inner Mongolia Finance And Economics College, Huhhot Inner Mongolia 010051, China)

Abstract: According to inherent constraints and special meaning and objects of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in resettlement areas of ecological immigration, this article analyzes resettlement areas of ecological immigration by making use of pressure-state-responses model, on that basis, this article sets up the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indexes system in resettlement areas of ecological immigration, in order to recognize the state of resettlement areas of ecological immigration exactly and lay the foundation for further assessment and construction in practice.

Key words: model of Pressure-State-Response;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indexes system; resettlement areas of ecological immigration; assessment

(上接 30 页)

[25]Knight, John, Lina, Song, & Huaibin, Jia. Chinese Rural Migrants in Urban Enterprises: Three Perspectives[J]. Journal of Development Studies. 1999, 35(3): 73-104.

[26]Liang, Zai, & Zhongdong, Ma. China's Floating Population: New Evidence from the 2000 Census [J]. Population and Development Review. 2004, 30(3): 467-488.

[27]Logan, John R. & David Moloch. Urban Fortunes: Political Economy of Place, Berkeley [M].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7.

[28]John R. Logan, Yiping Fang & Zhanxin Zhang, (2009). Access to Housing in Urban China,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Urban and Regional Research, 33(4), 914-935.

[29]Solinger, Dorothy J. Contesting Citizenship in Urban China: Peasant Migrants, the State, and the

Logic of the Market[M].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9.

[30]Wang, F. & Zuo, X. History's Largest Labor Flow: Understanding China's Rural Migration—Inside China's Cities: Institutional Barriers and Opportunities for Urban Migrants. The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1999, 89(2): 276-280.

[31]Wang, Yaping & Alan Murie. Social and Spatial Implications of Housing Reform in China.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Urban and Regional Research 2000, 24, 2(June).

[32]World Bank. Sharing Rising Incomes: Disparities in China [R]. Washington, DC: The World Bank, 1997.

[33]Zhang, Li, Simon, X.B. Zhao, & J.P. Tian. Self-help in Housing and Chengzhougou in China's Urbanization[J].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Urban and Regional Research, 2003, 27(4): 912-937.

From Segregation to Integration: The Review on Migrates' Housing Research

HOU Hui-li¹, ZHU Jing²

(1. Institution of Population and Labor Economic, CASS, Beijing 100732; 2. Department of sociology, Fudan university, Shanghai 200433)

Abstract: the housing is one of the most important basic living conditions the floating population facing when they move into the urban. This paper reviews the research about migrants' housing attainment and housing condition from three aspects of the housing institution, residential segregation and the city beautiful movement. it is intended to point out the new research directions and ideas with a view that housing institution should be regarded as a part of social security system to solve the practical problems of policy formulation and provide some research basis.

Keywords: migrates; housing attainment; social welfare